

招标公告（格式）

1. 招标条件

福建省宁化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的编号为E3504240401100205001的浦梅、兴泉铁路宁化县城关火车站枢纽连接线塘英垅至黄竹坑道路工程已由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宁发改[2022]14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建省宁化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上级拨款，出资比例为100%，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省三明市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决定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选定设计单位。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浦梅、兴泉铁路宁化县城关火车站枢纽连接线塘英垅至黄竹坑道路工程设计；

2.2. 建设地点：宁化县城区；

2.3. 工程建设规模：本次项目共包含2条市政道路，一条工业管廊。市政道路分别为规划主干路和规划次干路，路线总长约2.952km，均为新建道路；其中规划主干路为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30m；规划次干路为城市次干路，红线宽度25m，均为新建道路。工业管廊随规划主干路一起由西向东，最终穿越工业环路与工业环路已设计管廊衔接。项目结合城南化工园区入廊的管道数量及管道布置间距，化工管道距离人行道安全间距来布置来选择管廊横断。主要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涵洞工程、管廊工程、雨水工程、市政消防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设施及其附属工程等（具体详设计任务书）；

2.4. 投资总额：人民币150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限额：人民币12000万元；

2.5. 招标范围和范围

2.5.1. 招标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审查配合服务、施工期间与现场的配合服务、后续设计服务及工程竣工验收配合，并配合业主办理相关报批工作（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情况与项目相关的一切设计内容均包含，不限上述范围）。

2.5.2.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涵洞工程、管廊工程、雨水工程、市政消防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设施及其附属工程等；其中施工图设计包括（以上设计内容等）专业工程。

2.6. 计划开工日期及建设周期：本工程计划于/年/月/日开工，工程建设周期/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①与②资质，其中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②石油化工业（化工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招标项目发包内容包含勘察的，允许由具有设计、勘察资质的单位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具有招标项目相适应的设计资质的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工作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工作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3.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招标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执业资格或具备市政工程或路桥或道桥（或道路与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4. 投标人及其拟派出担任本设计项目负责人均应具备1项类似项目设计业绩（本条仅适用于大型工程设计项目）。类似工程业绩是指（下同）：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的前三年内（以施工图审查合格日期为准，不含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完成设计的并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工程建安费不低于1.0亿元的城市快速路或城市主干道市政工程设计项目；

3.5. 投标人其他主要设计人员要求、以及资格审查的其他条件要求的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

3.6.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3.7.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获取招标文件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1月30日至2022年12月5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08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2时0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到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mggzy.cn/smwz/>）（电子交易平台名称及地址或详细地址）下载/购买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禁止要求投标人在报名时填报拟派设计负责人名单。

4.2. 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每份售价/元，售后不退。招标项目的设计有关资料每份售价/。

5. 评标办法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记名投票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具体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伍万元。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采用资格预审的，递交的投标文件指的是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2022年12月30日 08:30，提交地点（开标地点）为本项目采取线上开标形式（即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能到现场。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45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7.2.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必须持资格条件要求的注册执业资格证书（或职称证）和身份证原件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到场（开标地点）验证登记。如设计项目负责人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由该投标单位技术负责人代替（须持单位资质证书、个人身份证和“设计单位技术负责人证明书（均须原件）（其格式见《通用本》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格式）”到场验证登记）。

7.3.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拟派出担任设计项目负责人（或设计单位技术负责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按7.2款要求到场核验登记或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第19条规定的封装、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4. 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方式：采用线下提交方式，投标人以书面投标文件形式递交投标文件；采用线上提交方式，投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指定的软件工具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线上+线下提交方式，投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指定的软件工具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为：/。采用线下书面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为：/。具体要求详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8. 费用

8.1. 招标人公布设计项目的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即招标时的设计计费基数）为12000元，估算的工程设计收费金额为暂按214.32万元，结算时以经财政评审机构审定后的招标控制价（扣除暂列金、专业工程暂估价）为计费额，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计算方式重新计算设计费元，其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浮动幅度值和计算办法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5项。

8.2. 招标人只要求中标人承担方案阶段优化设计而不再承担后续设计和服务的，其设计费为/万元（全过程设计费总额的/％）。

8.3. 招标内容包含勘察的，招标人公布的工程勘察收费的上下浮动幅度值、勘察费计算办法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5项（本款仅适用于发包内容包含勘察的项目）。

9.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www.fjggfw.gov.cn）、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mggzy.cn/smwz/>）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宁化县东大路2号11幢城东小学西侧，邮编：365400；

电话：18859876983，传真：/；

联系人：胡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三明市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元区白沙街道工业中路96号三楼(原三化招待所)，邮编：365001；

电话：0598-8592036，传真：/；

联系人：小李。

投标保证金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化县支行；

帐户名称：宁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帐号：100600950610010001000000098；

交易中心名称：宁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宁化县万星广场1号楼4层。